

关于调整安排 2026 年中央和市级财政衔接 资金部分项目资金的通知的公示

按照《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告公示的通知》（渝委农办〔2021〕31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加强衔接项目资金监督管理，突出衔接资金的透明性，确保资金安排公正、公开、公平、规范。现将我区《关于调整安排 2026 年中央和市级财政衔接资金部分项目资金的通知》（潼财农发〔2026〕257号）予以公示。（详见附件）

监督举报电话：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45（12317）

区驻农纪检组：023-44868911

区财政局联系人：宗灵，联系电话：023-81658003

区农业农村委联系人：刘晓丽，联系电话：023-44578349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潼财农发〔2026〕257号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关于调整安排 2026 年度中央和市级财政衔接推 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部分项目资金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委：

你单位《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部分项目建设计划调整的请示》已收悉，经区领导批示，现将 2026 年提前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中的潼南区 2026 年度桂林街道花厅社区蔬菜避雨遮阳连栋大棚建设项目、潼南区小渡镇双坝村 2026 年度中央财政资金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等 2 个项目资金收回并调整用于其他衔接资金补

助项目，详见附件。请严格按照调整安排项目进行使用，加强监管，确保资金发挥效益。

年终列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5 生产发展”，政府分类经济科目和部门分类经济科目详见附件。

附件：调整安排 2026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部分项目资金明细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调整安排 2026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部分项目资金明细表

原项目资金明细（万元）			调整后项目资金明细（万元）							
资金文件号	项目名称	调整和回收金额	项目名称	类别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下达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经济科目
合计		200					200			
潼财农发(2025)728号	潼南区小渡镇双坝村 2026 年度中央财政资金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70	潼南区龙形镇高桥村 2026 年度中央财政资金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龙形镇人民政府	购置农机设备；购买化肥、农药、农膜，农资产品采购等；修建设备间等。	70	发展粮油产业，提升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周边 10 人就业，其中脱贫户 2 人，监测户 3 人。	505	302
潼财农发(2025)728号	潼南区 2026 年度桂林街道花厅社区蔬菜避雨遮阳连栋大棚建设项目	130	潼南区 2026 年度上和镇团山村中药材基地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上和镇人民政府	新建水肥一体化灌溉管网系统 650 亩，PE110 管 5400 米、PE75 管 5700 米、PE25 管 94000 米、PE125 管 1100 米等	130	带动周边 50 人就业，其中脱贫户 6 人，监测户 5 人。	505	302

